证券代码：300363 证券简称：博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号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544,005,07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腾股份	股票代码	3003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皮薇	汪星星	
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园区方正大道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外包服务基地研发中心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园区方正大道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外包服务基地研发中心	
传真	023-65936901	023-65936901	
电话	023-65936900	023-65936900	
电子信箱	porton.dl@porton.cn	porton.dl@port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在全球范围内为制药企业、生物科技公司、科研机构等提供全类别、端到端服务的研发生产外包机构（CDMO）。按照药物类型，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业务可分为：（1）原料药 CDMO 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化学药开发及上市过程所需的起始物料、中间体及原料药的工艺路线设计、工艺开发、工艺优化、分析方法开发、中试级生产、CMC 注册支持、质量研究和分析研发、商业化生产等一系列定制研发及生产服务；（2）制剂 CDMO 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小分子药物开发所需制剂处方工艺开发及优化、分析方法开发及验证、复杂制剂开发、改良剂型开发等定制研发与生产以及共同开发服务；（3）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主要以子公司苏州博腾为运营主体，搭建了质粒、细胞治疗、基因治疗、溶瘤病毒、核酸治疗及活菌疗法等 CDMO 平台，提供从建库、工艺方法及分析方法开发，cGMP 生产到制剂灌装的端到端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服务客户近 800 家，拥有超过 2,200 个项目的成功交付记录，服务终端药物包括抗病毒、抗肿瘤及免疫机能调节、抗感染、神经系统、心血管、消化道及代谢、罕见病等重大疾病治疗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0,144,292,774.55	6,562,035,209.95	54.59%	4,496,939,17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03,123,811.75	3,981,557,111.07	50.77%	3,391,430,127.18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7,034,801,054.11	3,105,149,629.68	126.55%	2,071,875,42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5,442,175.37	523,915,383.33	282.78%	324,416,21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8,738,911.86	502,713,329.09	293.61%	288,226,95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418,941.05	480,173,087.10	434.06%	504,374,812.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70	0.97	281.44%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9	0.97	280.41%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1%	14.21%	增加 26.10 个百分点	10.0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2,770,395.49	2,471,244,924.91	1,303,577,566.55	1,817,208,16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898,709.67	830,439,488.32	365,447,482.53	427,656,49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009,392.25	830,442,465.73	365,491,661.64	401,795,39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67,821.88	175,758,108.98	1,793,635,780.65	260,757,229.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2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6%	78,982,719			
居年丰	境内自然人	10.79%	58,890,521	44,167,891	质押	19,240,000
陶荣	境内自然人	8.09%	44,195,030		质押	9,540,000
张和兵	境内自然人	7.67%	41,903,020		质押	9,0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88%	26,660,3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	10,229,248			
张家港卓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7,982,3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7,703,93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29%	7,037,5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6,067,0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居年丰、张和兵、陶荣于公司上市前已签署《共同控制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是公司发展历史的重要里程碑。尽管预期外的突发事件给公司商务开发和运营带来较大挑战，但公司获得发展历史上最大订单，该订单规模也属于小分子 CDMO 行业罕见。借助该订单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一方面，公司加快能力建设，持续打造“端到端、全类别”的制药服务平台；另一方面，公司品牌力得到进一步增强。2022 年，得益于上述大订单陆续实现交付，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35 亿元，同比增长约 127%。三大业务板块中，原料药 CDMO 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9.24 亿元，同比增长约 126%；两大新业务收入贡献破亿元，其中，制剂 CDMO 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183.91 万元，同比增长 58%；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528.28 万元，同比增长 443%。

得益于收入的大幅增长、高毛利产品的贡献以及公司持续的工艺优化，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5 亿元，同比增长 2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79 亿元，同比增长 294%；公司整体毛利率为 51.96%，同比提升 10.6 个百分点；净利率为 27.53%，同比提升 12.2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布局的新业务和新能力还未产生正向利润贡献，其中，制剂 CDMO 业务和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合计减少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净利润金额约 1.63 亿元；公司收购的凯惠药业在报告期内处于改造状态，减少净利润约 0.38 亿元；公司战略布局的三家参股公司仍处于亏损阶段，合计减少合并报表净利润约 0.31 亿元。

费用方面，2022 年，公司加大在前端市场营销和拓展力度，持续投资于新产能、新能力，加大人才的引入速度，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四大期间费用合计 12.89 亿元，同比增长 99%。

1、业务发展

（1）原料药 CDMO 业务

2022 年，尽管受宏观环境影响及大订单产能占用一定程度上对业务带来一定限制，但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仍然实现了客户和项目管线的持续引入。原料药 CDMO 业务引入国内外新客户 118 家（美国区 56 家，中国区 54 家，欧洲区 4 家，其他亚太区 4 家）；报告期，公司为全球约 300 家客户提供原料药 CDMO 服务，国内团队和美国 J-STAR 团队共同服务客户超过 30 家。

从项目管线来看，2022 年，公司原料药 CDMO 业务收到客户询盘总数突破 1,300 个，同比增长约 25%，意味着客户需求持续强劲。公司通过保持与客户的良好沟通，采取积极的市场推广策略，持续夯实项目管线。2022 年，公司已签订单项目数（不含 J-STAR）573 个，同比增长约 18%。报告期内，实现交付项目数 449 个，同比增长约 22%，其中 238 个项目处于临床前及临床一期，43 个项目处于临床二期，55 个项目处于临床三期，14 个项目处于新药上市申请阶段，99 个项目处于上市阶段（详见图 1）。报告期内，公司支持 3 个客户创新药获批上市。公司引入订单新项目 227 个（不含 J-STAR），同比增长约 47%。美国全资子公司 J-STAR 实现营业收入 2.54 亿元，同比增长 11%，并为公司国内团队带来 45 个项目的引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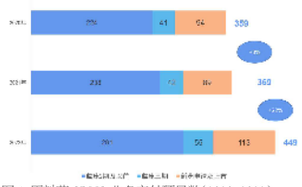

图 1：原料药 CDMO 业务交付项目数（2020-2022）

在服务价值链上，公司在小分子 CDMO 领域打开了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服务新局面。2022 年，公司持续推进从中间体向原料药的产品升级，服务 API 产品数 127 个，同比增加 22 个；API 产品实现收入 3.92 亿元，同比增长 35%（详见图 2、图 3）。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引入工艺验证项目（Process Validation，简称 PV 项目），全年完成 4 个 PV 项目，执行中的 PV 项目 24 个。工艺验证作为药物上市前的重要工作，通过 PV 项目积累，将提升公司服务项目粘性、扩大公司潜在商业化项目储备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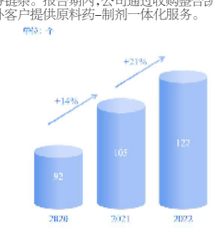

图 2：API 产品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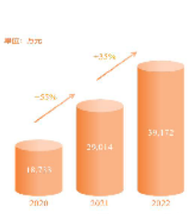

图 3：API 产品收入

此外，公司通过内部资源组合，强化“原料药（DS）+制剂（DP）”协同服务能力，进一步打通端到端服务链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整合凯惠药业，进一步提升制剂服务能力；通过 J-STAR 进一步为海外客户提供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服务。

（2）制剂 CDMO 业务

2022 年，公司中美两地制剂团队为 64 个客户的 80 个制剂项目提供了以“问题解决”为核心的研发类服务，引入新客户 25 家，新签订单 1.19 亿元，同比增长 67%。同时，随着 2022 年第四季度公司首个制剂工厂一期项目建成投用，公司已具备口服固体制剂、注射剂、高活等柔性、模块化的五条生产线，能够为客户提供从临床注册批到小规模商业化的生产服务。该产能的投用将为公司承接商业化生产订单奠定基础。

（3）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

2022 年是公司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的第四个完整年度，通过四年从“0”到“1”的能力建设周期，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项目交付逐步推进，顶端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引入新客户 27 家，新项目 52 个，新签订单 1.59 亿元，同比增长 25%，主要涉及 TCR-T、Til 等工艺开发、分析检测、GMP 批生产、IND 整包等不同类型的服务。报告期内，博腾生物服务的 2 个项目成功申报 IND，实现项目里程碑，带动了收入的增长。博腾生物与贵州生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双方合作的首个项目 SND002 前哨淋巴结 T 细胞抗肿瘤注射剂已经启动。

2、能力建设

（1）产能布局

作为 CDMO 的基础设施和获得订单的必要前提，公司保持对产能的投入以期实现持续的业务增长。2022 年，虽然受到外部宏观环境的挑战，但公司三大业务板块产能建设基本按照既定计划推进。

原料药 CDMO 业务板块，2022 年，为进一步提升临床前至临床早期业务能力，公司于 4 月收购凯惠药业 100%股权，新增中试产能 72 立方米，至此，公司四大生产基地合计拥有生产产能约 2,100 立方米。剔除湖北宇阳和凯惠药业因改造暂未贡献的部分产能，公司 2022 年实际可用产能约 1,815 立方米。原料药 CDMO 新建产能方面，公司于第一季度启动长寿工厂 301 车间的建设，规划产能约 143 立方米，为中等商业化规模的 GMP 中间体柔性车间，预计将于 2023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8 月，公司宣布投资 5000 万欧元建设斯洛文尼亚研发生产基地，计划建成工艺开发实验室、分析研发实验室、质量控制实验室、公斤级实验室、安全实验室、中试车间以及配套仓库及办公区域。此外，所在园区内仍有预留空地，可支持扩建商业化生产车间，公司将根据业务情况适时推进投资建设。至此，公司完成首个欧洲研发生产基地的布局，公司全球化布局的进度条进一步前移。

制剂 CDMO 业务板块，博腾重庆制剂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于 9 月底完成建设。一期项目建成 5 条柔性、模块化的生产线，其中固体制剂生产车间 3 个，覆盖口服固体制剂（OSD）新药、OSD 高活、商业化片剂和胶囊剂剂型；注射剂生产车间 2 个，覆盖西林瓶水针/冻干粉针、小容量安瓿瓶剂型。制剂工厂拥有热熔挤出、喷雾干燥、湿法制粒、一步制粒、微丸包衣、干法制粒、粉末直压等工艺能力，能够满足多剂型、多规格的制剂从研发、中试及临床样品制备到小规模商业化生产服务需求。

基因细胞治疗 CDMO 业务板块，2022 年 12 月，博腾生物位于苏州桑田岛的 16,000 平方米的基因与细胞治疗 CDMO 产业化基地完成建设，达成博腾生物在基因与细胞治疗能力建设的重要里程碑。随着该基地的投用，博腾生物工艺开发及生产设施总面积超过 20,000 平方米，将产能扩大至 10 条病毒载体生产线和 12 条细胞治疗生产线的能力，全面助推客户基因与细胞治疗药物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的开发和生产。

（2）研发技术能力

公司坚持研发创新和投入，2022 年，公司研发费用支出 5.2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7.38%，同比增长约 96.92%。公司持续扩大研发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团队规模 1,330 人，较 2021 年末增长 45.6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82 项（其中 71 项国内专利，11 项国外专利）；PCT 专利 13 项；正在审查中的发明专利 95 项。

此外，公司在上海、成都、重庆、新泽西等地持续扩大实验室规模。报告期内，公司扩建的 1400 平方米成都研发中心二期场地建成投用；位于上海闵行区的小分子 CDMO 研发中心基本完成建设，预计于 2023 年第二季度正式投用；J-STAR 扩建的美国新泽西结晶及制剂实验室预计将于 2023 年投用；凯惠药业约 8800 平方米的实验室基本改造完毕，计划 2023 年投入使用。上述实验室建成后，公司的实验室面积将在现有规模基础上扩大一倍，突破 50,000 平方米。

公司持续打造公司在各条业务线技术布局的广度和深度，打造技术全并重点发展“拳头”技术的策略。公司持续建立交叉学科的创新技术平台，打造涵盖药物结晶、生物催化、流体化学、微粉、高活性药物（HPAPI）、制备色谱、氟化学、光化学、金属催化、口服制剂平台、高活制剂平台、难溶药物技术平台、无菌制剂平台、局部外用制剂平台、慢病毒生产平台（PTLV-SMART?）、新型 AAV 血清型筛选和进化平台、SF9 和 HEK293 生产工艺平台等覆盖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技术能力。

（3）人才及组织能力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持续强化团队和组织能力建设，提升人才密度和厚度。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团队的换届工作，他们将带领公司实现下一战略周期的发展。与此同时，公司从组织及人才发展、文化及人才供应、人才激励等板块出发，持续进行组织变革，推进组织与管理机制的持续革新。报告期内，公司正式以重庆+上海“双总部”落地运行，强化公司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及长三角经济圈的协同布局，更好地吸引人才，缩短客户服务半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已达 5,332 人，较 2021 年末增长 41%。其中，生产人员增长 35%，研发技术人员增长 46%，市场销售人员增长 69%。2022 年，公司引入总监级（含）以上的研发技术、管理及 BD 人员合计 59 人。

3、持续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关注利益相关方的诉求，从公司治理、党建、风险管理及诚信经营、信息安全、知识产权保护、质量管理、供应链管理、技术创新、员工成长和发展、环境与健康、社区共建、乡村振兴等多个维度并结合自身实际，把企业社会责任贯穿在经营过程中。公司 2022 年在践行社会责任的具体举措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4、行业认可

2022 年，公司获得来自客户、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媒体等社会多方认可，肯定了公司在党建工作、客户服务、资本市场、数智化能力、人力资源、ESG 等方面的表现。报告期内，公司获得“2022 重庆民营企业 100 强”、“重庆市数字化车间”、“重庆市创新示范智能工厂”、“环保诚信企业”、“上市公司 2021 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案例”、“2022 年度非凡雇主奖”等称号，子公司江西博腾荣获“2022 年先进基层党组织”、“2021 年度绿色发展先进企业”、“2021 年度税收贡献十强企业”等称号；子公司博腾生物荣获“2022 最具发展潜力雇主”、“2022 最具成长性 CXO 企业 TOP10”等称号。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纳入深证成指、创业板指、深港通、MSCI 中国指数等指数标的。ESG 评级方面，2022 年度，公司获得国证 ESG AA 评级，在 241 家制药行业公司中排名第 25 位；获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 A+评级，为行业最高评级。

证券代码：688679 证券简称：通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3-004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 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收到公司监事梁德珍女士的通知，梁德珍女士在二级市场购买了公司股票 2,000 股。本次增持行为违反了窗口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窗口期增持股票的基本情况

梁德珍女士的股票账户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买入了公司股票 2,000 股，成交价格为 13.26 元/股，成交金额为 26,520.00 元。因公司预约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日为 2023 年 4 月 7 日，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禁止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梁德珍女士本次增持行为构成窗口期违规交易。但本次增持行为并非其主观故意违规增持行为，也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

本次变动前，梁德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截至本公告日，梁德珍女士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00 股。

二、本次窗口期增持股票的处理情况

梁德珍女士认识到其违反了相关规则，主动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就本次窗口期增持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明确今后将加强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管理好个人股票账户，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梁德珍女士承诺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未来如出售该部分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公司董事会已就此事项对其进行警示，并向其重申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提醒相关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加强账户管理，避免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 中昌 编号：临 2023-026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222 号），函件内容如下：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今日，你公司公告称，收到北京市朝阳区检察院《检察建议书》，撤销对董事厉群南原批准逮捕决定，并认为相关事项暴露公司在经营管理、合规内控等方面存在严重问题。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等规定，现对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提出以下监管要求。

公司前期公告表示，公司已搜集、掌握了厉群南在任职期间涉嫌挪用资金、侵占公司利益相关的证据材料，并进行报案。朝阳区检察院于 2022 年 6 月对厉群南作出批准逮捕决定。《检察建议书》称，公司改变举报陈述、提供新证据，认为厉群南对相关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规定、公司予以认可，最终导致朝阳区检察院撤销对厉群南原批准逮捕决定。朝阳区检察院认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关联公司的经营状况失察、失管，下属子公司财务审批管理存在不合规，财务的审批、监管职能形同虚设，公司管治团队法律意识有待提升。

一、公司应对财务核算、公司治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全面梳理和整改，切实提高公司财务管理及规范运作水平，做好公司 2022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二、公司 2021 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应高度关注公司在经营管理、合规内控、财务审批等方面存在的严重问题，审慎考虑上期无法表示审计意见事项对本期审计意见的影响、保持充分的职业怀疑，对所依据的文件资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充分核查和验证。确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应高度重视并落实本工作函的要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维护上市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严格重视并落实上述函件的监管要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维护上市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031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保证子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度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时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担保审议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详细情况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安一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一辰”）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签署了编号为 2023PAZL0100355-ZL-01 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及其他相关书面文件，向平安租赁申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其中租赁成本为 1650 万元，初始融资期限为 3 年。公司全额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前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且将本次担保金额累计计算在内，未超过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范围，由董事长全权负责办理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安一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

1、受益人：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3、被保证人：湖北安一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被保证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受益人支付的所有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利息、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受益人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保证人违约而给受益人造成的损失。

6、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至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受益人同意主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以上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累计发生金额为 15,191.08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43%。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湖北安一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编号：2023PAZL0100355-ZL-01）；

2、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23PAZL0100355-BZ-01）。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泉州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泉州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泉州银行为代销机构，详情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1. 2023 年 3 月 27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泉州银行办理下表所列基金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TA 类别
310338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A	归建 TA
010325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E	归建 TA

注：本公司旗下归建 TA 基金与中登（“中登”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简称）TA 基金之间不能相互转换，以上基金产品的具体业务规则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咨询方式

代销机构简称	客服电话	官方网站
泉州银行	400-88-96312	www.qzccbank.com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销售机构信息也可登录本公司官方网站（www.swsmu.com）进行查询，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各基金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或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 或 021-962299）进行咨询。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5 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本周六）9:00 至 21:00 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官方网站、网上交易、网上查询、微信、官方 APP、客服电话等系统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咏辉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3 年 3 月 23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项已，已经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按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格林泓安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泓安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泓安 63 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973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格林泓安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格林泓安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8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34,209,140.5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 2023 年度第 1 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除息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2）本次分红的现金红利款将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咨询方式：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0-501（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

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

（2）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5 日

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汇逸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756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7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3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841,192.5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 2023 年度第 1 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除息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3 年 3 月 27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 年 3 月 29 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